

安徽省老年大学协会文件

皖老学协字〔2026〕1号

关于印发安徽省老年大学协会 2026 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会员校：

《安徽省老年大学协会 2026 年工作要点》已经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工作情况，参照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安徽省老年大学协会 2026 年工作要点



附：

安徽省老年大学协会 2026 年工作要点

2026 年，安徽省老年大学协会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继续引领全省老年教育系统始终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办好人民满意的老人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关于印发〈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的通知》精神，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安徽省老年教育条例》《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教育强省的实施意见》精神，遵循《安徽省老年大学协会章程》，抓好全省老年大学系统建设、标准化建设及老年大学（学校）负责人培训，推动全省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深入学习，提高政治站位。继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龄事业及老年教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老年教育发展的部署，持续推动我省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落实《规划》，形成五级网络。积极推动《安徽省“十五五”老年教育发展规划》的颁发。开展不同形式的宣传，在老年大学系统营造贯彻落实“十五五”老年教育发展

规划的氛围，明确今后五年全省老年教育发展的方向，努力完善省、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老年教育五级网络体系，加快推进老年教育向基层延伸。

三、理顺关系，建立有效机制。促进形成老干部部门牵头，教育部门主管，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协调配合的协同发展机制。发挥协会各专业委员会功能性作用。进一步落实省委老干部局、省教育厅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教育工作的通知》（皖老通字〔2025〕12号）精神，发挥各市、县（市、区）老年大学对区域内各级各类老年教育机构的业务指导、协调、服务以及辐射带动和示范引领作用，为推进基层老年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筑基架桥。

四、完善体系，推进标准建设。进一步完善《安徽省老年大学（学校）标准化建设指标体系》，以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为导向，建立健全统一、规范、可操作的标准化体系，全面提升老年大学（学校）办学条件、管理水平、教学质量和服务效能。

五、强化培训，提升办学水平。继续开展各级各类老年大学（学校）和高等院校老年大学负责人、骨干教师、理论研究者的培训；继续加强对老年远程教育辅导员、通讯员、联络员的“三员”工作人员等专项培训。将人口老龄化国情

教育纳入老年大学（学校）课程，开展好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开学第一课”活动。

六、有序推进，拓展游学养实践。依据《关于推进“游学养”教学实践的指导意见》（皖老学协字〔2025〕9号），挖掘我省自然禀赋和人文资源优势，结合教学计划，有序推动老年教育从课堂教学向“游学养”教学实践拓展。开辟“银发经济”新赛道，赋能“银发经济”新动能。

七、围绕“三教”，创新教学路径

依据《关于开展老年大学（学校）说课评课活动的指导意见》，开展第四届“说课+评课”活动，不断探索老年教育教学实践新路径，提升老年大学教师授课水平。开展老年大学系统教材建设，逐步实现通识类教材的规范性和科学性，适时开展老年教育师资培训教材编写工作。

八、评先评优，促进教学相长。开展优秀教师评比，营造奋辑争先氛围。开展公开课教学观摩，激发教师创新思维，更加积极主动地探索和尝试新时代老年教育教学方式方法和策略，提升教学质量。

九、数智赋能，实现智能管理。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提升信息化办学保障能力，探索校园管理智能化、教学服务个性化、学习体验便捷化发展路径。

十、贴近基层，延伸远程教育。发挥安徽老年远程教育

网主渠道作用，升级安徽老年远程教育网和微信学习平台；继续开展课程资源、适老化数字学习资源建设；继续开展“学习之星”评比以及学习成果网上展示等活动。助力基层老年学校建设，实现“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

十一、深化研究，赋能教育教学。持续开展全省老年大学系统理论研究征文征集活动；继续办好《安徽老年教育研究（内刊）》；充分发挥高等院校学术研究优势，开展老年教育学术交流；激励老年教育工作者积极参与各类老年教育理论性和应用性研究，提炼和推广安徽老年教育理论研究成果，为老年教育教学服务。

十二、组织调研，掌握发展现状。开展专题调研，掌握全省老年大学系统以及高等院校、开放大学老年大学、社会力量举办的老年大学办学现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找出不足，制定提升发展计划。

十三、注重宣传，传递安徽声音。发挥老年教育宣传的矩阵优势和协会网站对外宣传的窗口作用，及时宣传会员单位先进人物、典型案例等。继续与新安晚报社合作办好《乐龄周刊》，与安徽广播电视台合作办好《安徽老年广播》。

十四、主动参与，拓宽办学视野。积极参加中国老年大学协会和长三角老年教育研究协作组织举办的活动，开展省

际、城际之间交流。加强与全国老年教育机构、中央驻皖单位以及省直单位、高等院校老年大学之间的联系。

十五、优化服务，夯实自身建设。加强自身学习，加强内部规章制度建设和完善，增强为会员单位服务的意识，提升为会员单位服务的质量。